

附件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378.34	1,339.63		97.19%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1,378.34	1,339.63		97.1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全局办公运行；2、保障全局干部职工个人健康，预防为主，组织年度体检；3.加强党组织局领导班子建设；健全局党组织制度和党内生活制度建设；加强民主生活会宏观指导；开展好主题党日活动；开展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做好两新组织工作；完成好上级交给党组织及党员的其他任务。				1.保障全局办公运行；2、保障全局干部职工个人健康，预防为主，组织安排1次年度体检；3.完善组织建设，印发相关制度5份；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全年召开民主生活会2次，开展主题党日4次，举办专题党课、专题辅导、讲座10余场，发放各类书籍200余本，开展两新组织共建活动5次，支部全体党员全年累计志愿服务时间超950小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全局干部职工体检次数		1次	1次			
			党务会议次数		≥8次	30次			
			完成人员招聘		1次	1次			
			党组会及党日活动		至少1次/月	30次			
			两新组织和挂街联社		>5次/年	6次			
		质量指标	平均会议参加（人/次）		>20人/次	22人/次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5次/年	0次	因党建主题在2020年已改为《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主题，因此党建主题教育培训召开6次，但主题变更。		
			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专题教育、庆祝七一系列活动		>5次/年	6次			
			时效指标		完成体检时间	12月前	2020年11月19日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未超支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廉政建设		大幅度提高	90%	廉政建设：2020年共印发党风廉政制度7份，召开廉政专题会议2次，研究部署议题22项，讲授党课5次，切实形成“廉洁、高效、务实”的良好氛围。		
		社会效益指标	党风		大幅度提高	90%	党风：以学促行，组织党务会议30余次，举办专题党课、专题辅导、讲座10余场。知行合一，先后抽调11名骨干参与防疫工作，支部全体党员全年累计志愿服务时间超950小时，充分发挥应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理论知识		稳步上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局党员同志满意度		>85%	100%			
	说明		无						

填表人：马瑞泽

联系电话：0755-8453942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安全监管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403.81	1,388.72		98.93%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1,403.81	1,388.72		98.9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各类专项整治有序开展； 2：保障“坪安第一课 幸福坪山人”安全宣传培训各项工作如期完成； 3：保障我区应急救援能力。				保障安委办各成员单位有序开展安全生产工作，有效推进各类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加强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应急演练等工作，通过多样方式，确保我区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场次		≥60场次	733次		
			宣传场次		≥47场次	74场次		
			应急演练场次		≥18场次	19场次		
			自然灾害安全隐患整治（标志牌）		750个	257个	根据最新实际调研坪山区室外应急避难场所标识牌现状和需求，各街道补充后，仅需增加257块标志牌	
			防灾减灾救援短视频		4-8分钟	4-8分钟		
			采购的三防物资数量		≥150	200套		
			应急物资储备		≥10万件	100%		
			制作宣传视频		≥10部	10部		
			编印知识手册		≥10000本	13800本		
			“坪安第一课”线上平台活动参与人数（累计）		≥25万	70.47万		
		安全文化宣传栏建设		≥100个	136个			
		质量指标	应急设施完善（发电机）		9台	9台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12项	15项		
			应急避难场所标志牌		符合标准	100%		
			应急物资		基本满足需要	100%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整改率		≥90%	94.79%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107家		100%	100%		
			执法监察标准化建设达标		100%	100%		
		时效指标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通过率		100%	100%		
			《坪山区石油管道事故应急预案》评审通过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未超支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文化建设力度加大		有效	8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有效	85%		
			通过政企共建安全教育实训基地对市民团体等开放，提高市民安全意识		有效	8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坪安第一课”线上平台活动满意度		≥85%	98%		
	说明	无						

填表人： 马瑞泽

联系电话： 0755-8453942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64.34	897.40	93.06%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区级财政资	964.34	897.40	93.06%		
		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调研分析我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综合防灾减灾情况，编制我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综合防灾减灾“十四五”规划；2. 督促指导各相关安委会成员单位开展各行业领域危险源辨识、评估、分级；3、保障政务值班、三防值班、安全生产值班及森防值班工作有序开展，规范值班标准建设,做好值班值守信息报送工作；4、维护坪山区城市应急指挥系统、多功能指挥车系统及无人机正常运行，做好应急通讯及物资保障，完善应急指挥体系建设；5、深入推进全区室内外应急避难场所创建，规范建设，加强管理，定期检查，督导改进；6、开展综合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提升辖区群众灾害知识和自救能力；7.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活动，完善社区减灾防灾基础设施，增强普及社区群众防灾减灾意识，提高社区群众避灾自救能力；8.开展工贸行业重点领域（危险化学品企业、锂电池企业、电镀企业）专项整治；8.督促企业落实安全隐患自查自报工作；9.提升危险化学品企业和医药化工企业的安全监管；10、开展宣教融媒体建设及舆情监控；11、编印应急、安全相关宣传资料；12、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13、开展安全宣传教育“七进”宣讲活动；14.按照事故调查程序，完成全年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工作；15.保障我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专家队伍建设和使用。			1. 开展工贸行业重点领域（五金加工门店及空调安装维修门店）专项整治；2. 及时督促企业落实安全隐患自查自报工作，不断深化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3. 组织开展专家指导服务工作，提升危险化学品企业和医药化工企业的安全监管；4. 全年，我区值班值守及信息报送工作正常开展，市绩效考核中的突发事件信息上报指标为满分，全市并列第一。未发生因城市应急指挥、多功能指挥车、小型移动平台、对讲机、视频点名等系统故障导致工作失误情况，有效提高了全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及信息报送质量，保障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5. 采用流动宣传车的方式在每个街道开展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活动，竹坑社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成功，进一步规范所有室内外避难场所的建设和管理；同时定期对所有避难场所进行检查，提出整改意见并进行跟踪督办；6. 督促指导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碧岭街道等各相关安委会成员单位开展各行业领域危险源辨识、评估、分级，并提出区域风险评估结果和行业风险评估结果；7. 对坪山区水务局、教育局等13个安委会成员单位开展了调研，对我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综合防灾减灾情况进行了分析，编制了我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综合防灾减灾“十四五”规划，待深圳市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综合防灾减灾“十四五”规划出台后印发；8. 2020年全区共发生工矿商贸事故9起，其中5起认定为安全生产事故，已全部按照事故调查程序，按时完成事故调查工作；9. 制定《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专家库及入库专家管理服务暂行办法》《坪山区应急管理专家使用和考核管理办法》，下发《区应急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应急管理专家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保障我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专家队伍建设和使用；10. “坪山区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全年累计发布563条安全应急相关信息，新增粉丝10.7万人；结合安全生产形势及重要时间节点，全年印发安全应急相关宣传资料57600份；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4期线下主题宣教、4期有奖问答、进企业培训、流动课堂等活动；全年开展安全宣传教育“七进”宣讲活动110场、比亚迪安全教育实训基地重点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灾减灾宣传活动场次	6场	6场		
			坪山区减灾救灾场所监督管理	71个	71个		
			专家使用次数	150次	149次	2020年一季度，因疫情原因，企业经营活动减少，企业执法检查减少。	
			党政媒体报纸信息发布次数	≥10次	38次		
			新媒体信息发布次数	≥200次	390次		
			新媒体信息发布量	≥400条	563条		
			宣传线下活动次数	≥80次	114次		
			检查企业	≥200家	799家		
			开展专项整治	≥3次	3次		
			值班保障率	100%	100%		
			应急通讯保障率	100%	100%		
			无人机飞行服务次数	≥48次	67次		
			城市应急指挥系统项目运维次数	≥48次	677次		
			多功能指挥车系统运维次数	≥48次	530次		
		质量指标	对红橙风险等级危险源进行现场复核率	≥90%	100%		
			宣传线下活动每场平均参加人数	≥20人	平均134人/次		
			企业安全隐患整改率	≥90%	95%		
			专项治理覆盖率	≥90%	100%		
			危重行业领域企业安全检查覆盖率	≥95%	100%		
			事故调查完成率	100%	100%		
			定期更新风险点信息台账	每季度	100%		
			采购应急物资	12月前	100%		
		时效指标	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活动举办频次	每季度两次	50%		
			宣传活动项目按期完成率	≥80%	80%	受疫情影响，为落实防疫要求，未开展直面受众的宣传方式，改为流动宣传车避免直接接触。	
			第三季度完成各项专项整治	按时完成	0%	因2020年疫情原因，生产经营单位复工较晚，研究制定项目需求和启动时间延迟，故未在三季度专项整治，于四季度完成治理工作。	
			第四季度初完成危险化学品企业和医药化工企的治理提升工作	按时完成	0%	因2020年疫情原因，生产经营单位复工较晚，研究制定项目需求和启动时间延迟，故未在四季度初完成治理提升工作，但是四季度完成治理工作	
			第四季度：完成全年专家费保障工作；完成全年事故调查工作。	按时完成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未超支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开展事故灾难及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风险辨识管控，建立风险数据库及风险类别清单，为风险点所属单位和监管部门开展风险管控提供依据。	有效管控	100%	
	提升灾害防御能力			有所提升	80%		
	群众避灾自救能力			有所提高	80%		
	安全文化活动民众参与度			参与度有所提	95%		
	1. 通过开展安全治理，降低企业安全风险，总体上减少企业事故发生率；2. 开展危重企业的应急处置工作，提升企业的安全认识，强化企业对安全生产应急事故的处置能力，保护企业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重点整治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总体上提升	100%		
	调查事故原因，严肃责任追究，提出管控措施，减少事故发生。			有效落实	85%		
	认定为生产安全事故的事故有关失责人员或失责单位依法受到处理，行政处罚立案率。			100%	85%		
加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专家技术人才保障和使用。	有效保障			88%			
提高全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及信息报送质量	有所提升			90%			
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			100%			
提升我区应急救援能力水平，对社会稳定起促进作用。	促进维护社会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充分持续发挥救灾主阵地作用			有所提升	89%		
	事故调查报告防范措施落实合法合规，提高安全防范意识。			长期有效	81%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线下活动人员活动满意度	≥85%	>90%		
		事故家属上访次数	≤7次	0次			
说明							
无							
填表人：马瑞泽 联系电话：0755-84539425							

附件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03.58	468.19		92.97%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区级财政资	503.58	468.19		92.9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提高应对森林消防救援能力，保障森林消防队伍扑救工作正常有序的开展，为今后形成健全稳定、高效精干、信息畅通、反应快捷、保障有力的组织指挥体系，打下坚实的基础。			1. 租赁汤坑一厂房作为坪山区综合应急救援基地，建设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保障森林消防队伍救援工作顺利开展； 2. 通过强化基础能力建设，提升应急救援能力，促进社会稳定，2020年迅速扑灭了10场火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坪山区综合应急救援基地	1个	1个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程度	足额	100%	
		时效指标	森林消防专业大队日常费用按序时进度进行	按时完成	9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未超支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减少经济损失的作用。	有效	9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应对森林消防救援能力，对社会稳定起促进作用。	有所促进	9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保障生态安全。	有效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规范化、专业化的森林消防专业队伍，确保城市林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有效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森林消防队员装备维护效率满意度	≥90%	100%	
说明	无					

填表人： 马瑞泽

联系电话： 0755-8453942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防汛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48.70	148.59		99.93%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148.70	148.59		99.9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全面提高全区三防工作的组织协调能力、提高三防防御救援能力，做好三防物资储备管理工作，保障三防工作正常有序的开展；2. 提升全区应急救援队伍处置能力，磨合各应急队伍的综合协调救援能力。				1. 三防值班补助因区级层面尚未制定三防值班补贴相关文件依据，区三防办及各成员单位2020年三防值班补贴暂停发放； 2. 防洪排涝应急工程认定，该款项为预防性资金预算，用于汛期因台风、暴雨造成的大工程水毁认定，2020年防洪排涝应急工程认定由区水务局组织开展，区三防办不再组织专家进行认定； 3. 已向财政申请回收金额56.6万元。 4. 2021年未申请三防补助经费及防洪应急工程经费； 5. 通过租赁三防应急仓库、招投标采购一批三防物资，全面提高全区三防工作的组织协调能力，完善三防物资储备能力，提高三防应急救援能力，保障三防工作正常有序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防值班补助保障率		100%	0%	三防值班补助因区级层面尚未制定三防值班补贴相关文件依据，区三防办及各成员单位2020年三防值班补贴暂停发放。		
			三防物资仓库租赁管理		1个	1个			
			采购的三防物资数量		≥150	200套			
			专家对三防隐患点现场勘查认定评估次数		>50次	0次	防洪排涝应急工程认定，该款项为预防性资金预算，用于汛期因台风、暴雨造成的大工程水毁认定，2020年防洪排涝应急工程认定由区水务局组织开展，区三防办不再组织专家进行认定。		
		质量指标	采购的三防物资达到国家质量标		达标	100%			
		时效指标	在三防期间对隐患点进行巡查、认定		1-12月	0%	防洪排涝应急工程认定，该款项为预防性资金预算，用于汛期因台风、暴雨造成的大工程水毁认定，2020年防洪排涝应急工程认定由区水务局组织开展，区三防办不再组织专家进行认定。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未超支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应对三防防御救援能力，对社会稳定起促进作用。		有所促进	80%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长期高效保障	100%			
			三防应急能力		有所提高	8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保障我区三防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长期有效保障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物资使用单位满意度		≥80%	100%			
	说明	无							

填表人：马瑞泽

联系电话：0755-84539425

附件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其他扶贫支出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44	4.44		100.00%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区级财政资	4.44	4.44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2016年5月-2019年5月派驻陆河期间扶贫干部交通费用。				已按时发放2016年5月-2019年5月派驻陆河期间扶贫干部交通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到位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交通费用		12月前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未超支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派驻扶贫干部积极性		有效	9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派驻扶贫干部后勤工作		有效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90%	
	说明	无					

填表人：马瑞泽

联系电话： 0755-8453942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应急管理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100.00%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区级财政资	60	6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检验应急预案的合理性、可行性，不断改进和完善，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强化我区应急能力体系建设顶层设计，做好现场应急处置救援行动高效运转；为确保各级预案有序衔接，科学有效处置突发事件，预防、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根据市局统一部署，需修订应急预案，提高全区应急处置能力。			编制修订了《坪山区突发事件总体预案》《坪山区成品油管道事故应急预案》《坪山区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坪山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坪山区核电站核事故场外应急预案》《坪山区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组织开展了坪山区“三防应急演练”“安全生产应急演练”“森林灭火应急演练”3场实地演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演练数量	3个	3个	
			演练桌面推演、实战演练场次	6场	6场	
			演练参演单位	>20家	34家	
			演练参演人数	>400人	410人	
			修订应急预案数量	5份	6份	
		质量指标	预案完善程度	有所提高	92%	
			预案可操作性	有所提高	95%	
		时效指标	每场演练完成时限	≤3个月	100%	
			每份预案编制时限	≤6个月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未超支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我区应急救援能力水平	有所提高	9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应急处置能力	不断提高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应急预案内容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填表人： 马瑞泽

联系电话： 0755-8453942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培训支出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1.46	10.7		93.37%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11.46	10.7		93.3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根据应急管理部、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的计划要求，选派干部参加相关培训；组织开展各类业务培训，强化应急管理系统人员的行政执法、监督监察的业务培训，提升全系统的业务水平；2、为提升我区各部门、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应急管理和处置能力，开展应急处置理论和实战操作培训；3. 组织开展三防业务培训，提高全区三防从业人员业务水平，进一步做好全区三防防御、抢险救助等工作；4. 组织开展森林消防业务培训，加强森林消防队伍规范化建设，全面提高森林消防队伍应急处置及扑救火能力；5. 对区和街道减灾救灾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包括区、街道减灾救灾工作人员，全区所有室内外应急避难场所管理人员，通过培训进一步提高全区应对自然灾害救助和灾情信息管理工作能力；6. 组织开展值班值守及信息报送培训，提高全区值班值守、信息报送从业人员业务水平，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1. 组织开展广东省安全生产执法信息系统培训，参加市应急管理局执法骨干专项培训； 2. 12月组织举办三期（每日一期）坪山区值班业务培训班，分别邀请市委值班室、市政府值班室和市应急管理局值班室专业讲师授课，从值班工作形势和要求、信息报送标准与规范、值班值守技巧与体会等方面，结合实际案例进行了专业讲解、交流与研讨，区直单位、各街道办事处、驻区单位等30个单位值班工作负责人、业务骨干及值班人员共223人参与，全面提升我区值班人员业务能力和专业水平； 3. 完成防汛实操业务培训，委托第三方机构策划、承办此次培训，培训内容包括摩托艇、橡皮艇等设备的讲解与操作培训等；4. 11月至12月组织坪山区16支应急救援队伍开展11场专项技能培训。进一步提升坪山区应急救援队伍应对事故的能力，提升个人业务技能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场次	≥4场次	17场		
			培训人数	≥200人次	689人		
		质量指标	培训覆盖率	≥90%	100%		
			参与培训人员培训合格率	≥85%	100%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90%	100%		
		成本指标	培训支出符合《培训费综合定额标准》控制情况	未超支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人员伤亡、财产损失	尽量减少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应对自然灾害的救助和应急处置能力	有所提升	90%		
			应急处置理论水平和应急处置实操水平	有所提升	90%		
			提高坪山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及信息报送质量。	有所提升	96%		
			提升我区三防防御救援能力。	有所提升	95%		
			提高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和扑救能力。	有所提升	95%		
			各项参与培训人员业务能力	有所提升	98%		
			突发事件联合处置水平	有所提升	9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应急处置能力	不断提高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学员满意度	≥90%	100%		
	说明	无					

填表人： 马瑞泽

联系电话： 0755-84539425

附件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应急管理局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379.40	1,377.81		99.88%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区级财政资	1,379.40	1,377.81		99.8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力以赴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和境外输入专班工作组保障工作，为全区的疫情防控工作提供坚强有力的后勤保障。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我局在区委区政府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的坚强领导下，始终坚持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全体动员、全力以赴、主动担当，抓好防境外输入专班后勤保障等各项工作全力以赴做好了疫情防控保障各项工作，为全区的疫情防控工作提供了坚强有力的后勤保障，能较好地完成了总体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排工作人员住宿工作完成率		100%	100%		
			安排工作人员及隔离人员接送工作完成率		100%	100%		
			防疫物资覆盖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防疫物资保障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未超支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防疫物资保障工作推进有序，对维护社会稳定起促进作用		有效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及时高效阻隔疫情大面积传播，确保前线工作人员生命健康安全		有效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填表人： 马瑞泽

联系电话： 0755-84539425